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 年度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94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8)第 0586 号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微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微电子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微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微电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合计为46,426.52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1,246.20万元。由于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较高，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3.10；关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5.3 应收账款、附注5.5其他应收款（以下合称“应收款项”）。

2、审计应对

(1)对华微电子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

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通过分析华微电子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分析计算华微电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款项余额之间的比率，结合合同约定的信用期限，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 获取华微电子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微电子存货账面余额 21,784.9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1,364.21 万元。公司的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产成品和库存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3.11.3；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5.6存货。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销售费用等与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3)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 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

(5)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

四、其他信息

华微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微电子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微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微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微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微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微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微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微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士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莫旭巍

2018年2月8日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575,722,997.08	1,342,789,633.06		1,152,901,273.55	1,067,582,08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315,964,203.17	189,413,957.50		218,649,208.28	138,899,182.28
应收账款	5.3	421,518,018.91	345,311,092.75	14.1	329,983,520.87	245,691,319.61
预付款项	5.4	24,827,392.17	32,187,789.43		46,644,290.64	35,403,192.02
应收利息						55,583.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	30,285,233.87	15,129,636.70	14.2	173,927,687.21	171,194,779.32
存货	5.6	204,206,952.23	167,072,274.66		162,809,276.39	127,144,995.9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	2,825,560.32	5,121,049.29			7,065,094.93
流动资产合计		2,575,350,357.75	2,097,025,433.39		2,084,915,256.94	1,793,036,230.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	10,160,826.71	7,093,046.10	14.3	131,847,145.59	139,279,364.98
投资性房地产	5.9	23,972,033.42	24,977,645.31		80,348,074.66	83,636,225.16
固定资产	5.10	1,119,499,370.35	1,148,634,027.58		897,795,480.51	900,289,495.70
在建工程	5.11	205,615,537.69	260,273,813.69		205,190,491.59	247,664,269.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2	127,354,583.58	134,102,783.56		127,144,308.75	133,844,714.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3	372,260.98	1,148,706.62		372,260.98	1,148,70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	10,217,486.70	11,921,847.41		6,237,787.93	6,895,71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2,199.06			5,095,57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3,774,298.49	1,588,151,870.27		1,454,031,127.47	1,512,758,491.79
资产总计		4,079,124,656.24	3,685,177,303.66		3,538,946,384.41	3,305,794,722.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5	955,750,000.00	867,543,000.00		815,750,000.00	767,543,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6	260,924,547.87	96,816,032.35		171,173,789.57	73,754,492.6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17	259,288,148.39	257,567,260.38		181,729,919.66	173,619,845.03
预收款项	5.18	2,329,981.79	1,629,091.77		1,790,980.29	1,292,699.73
应付职工薪酬	5.19	12,744,226.06	1,447,000.00		10,580,547.53	1,177,000.00
应交税费	5.20	15,787,541.37	3,457,672.37		8,978,060.17	157,530.20
应付利息	5.21	865,696.58	1,026,011.51		865,696.58	909,812.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2	75,510,130.02	44,518,960.02		70,437,467.44	36,240,672.4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3,200,272.08	1,274,005,028.40		1,261,306,461.24	1,054,695,05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3	1,600,000.00	2,100,000.00		1,600,000.00	2,100,000.00
应付债券	5.24	337,199,135.06	336,288,111.86		337,199,135.06	336,288,111.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5	26,256,083.42	32,046,666.75		18,656,083.42	22,896,66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4	23,438,666.95	27,899,176.88		23,438,666.95	27,899,176.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493,885.43	398,333,955.49		380,893,885.43	389,183,955.49
负债合计		1,971,694,157.51	1,672,338,983.89		1,642,200,346.67	1,443,879,008.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6	751,588,000.00	738,080,000.00		751,588,000.00	738,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	535,750,467.12	497,586,255.79		540,144,378.65	501,980,167.32
减：库存股	5.28	37,081,660.00			37,081,6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9	100,542,942.58	97,042,805.34		100,542,942.58	97,042,805.34
未分配利润	5.30	770,313,833.89	693,721,742.90		541,552,376.51	524,812,741.31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1,113,583.59	2,026,430,804.03		1,896,746,037.74	1,861,915,713.97
少数股东权益		-13,683,084.86	-13,592,48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7,430,498.73	2,012,838,319.77		1,896,746,037.74	1,861,915,713.9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079,124,656.24	3,685,177,303.66		3,538,946,384.41	3,305,794,722.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营业收入	5.31	1,634,890,299.33	1,395,863,516.46	14.4	1,345,011,677.54	1,226,581,880.25
减：营业成本	5.31	1,296,499,917.05	1,122,382,624.71	14.4	1,082,515,951.77	1,015,296,950.27
加：营业税金及附加	5.32	22,231,514.77	23,585,876.14		19,029,857.39	21,990,956.45
销售费用	5.33	42,781,721.84	38,367,368.36		35,683,238.96	30,532,575.47
管理费用	5.34	122,861,209.78	129,838,262.33		97,988,943.79	91,570,943.39
财务费用	5.35	56,236,772.73	45,493,237.12		53,425,327.85	45,397,048.51
资产减值损失	5.36	6,343,632.25	8,368,949.53		10,919,604.75	5,651,36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5.37	4,771,769.94	2,692,620.21	14.5	-14,702,680.58	2,174,03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7,780.61	-42,585.27		3,067,780.61	-42,585.27
资产处置收益	5.38	891,043.35	1,224,085.08		890,838.29	1,236,689.39
其他收益	5.39	9,771,051.24			6,909,281.88	
二、营业利润		103,369,395.44	31,743,903.56		38,546,192.62	19,552,773.91
加：营业外收入	5.40	1,573,573.36	11,263,994.68		5,000.00	8,264,967.90
减：营业外支出	5.41	682,907.83	398,843.86		501,843.43	30,874.41
三、利润总额		104,260,060.97	42,609,054.38		38,049,349.19	27,786,867.40
减：所得税费用	5.42	9,496,833.34	5,828,243.94		3,047,976.75	3,859,591.93
四、净利润		94,763,227.63	36,780,810.44		35,001,372.44	23,927,275.4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94,763,227.63	36,780,810.44		35,001,372.44	23,927,275.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53,828.23	40,618,659.76		35,001,372.44	23,927,275.47
少数股东损益		-90,600.60	-3,837,849.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763,227.63	36,780,810.44		35,001,372.44	23,927,275.47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853,828.23	40,618,659.76		35,001,372.44	23,927,275.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600.60	-3,837,849.32			
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8,111,424.09	1,237,442,677.41		869,675,037.96	1,015,319,58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633,180.40	18,474,048.22		30,014,183.20	11,962,524.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	16,664,650.72	69,724,269.93		23,309,643.95	53,113,48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8,409,255.21	1,325,640,995.56		922,998,865.11	1,080,395,58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6,823,443.63	922,212,782.06		652,918,641.21	767,564,48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310,378.85	175,203,597.19		114,999,174.43	120,609,99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41,042.37	63,725,396.70		43,035,037.95	53,032,44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	80,255,520.03	88,748,874.34		74,376,256.64	96,571,62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6,730,384.88	1,249,890,650.29		885,329,110.23	1,037,778,55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78,870.33	75,750,345.27		37,669,754.88	42,617,03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850,000,000.00		370,000,000.00	5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01,022.99	2,735,205.48		1,285,122.15	2,284,547.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45.10	430,300.14		65,000.00	255,86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0,521.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849,389.29	853,165,505.62		371,350,122.15	592,540,411.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73,380.35	68,647,215.22		51,489,898.86	54,255,10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850,000,000.00		373,500,000.00	5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273,380.35	918,647,215.22		424,989,898.86	639,255,10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3,991.06	-65,481,709.60		-53,639,776.71	-46,714,69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545,920.00			54,545,9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6,161,023.20	881,043,000.00		856,161,023.20	781,04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706,943.20	881,043,000.00		910,706,943.20	781,04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7,543,000.00	633,750,000.00		807,543,000.00	533,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727,140.73	70,259,711.05		72,309,490.78	65,962,763.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270,140.73	704,009,711.05		879,852,490.78	599,712,76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36,802.47	177,033,288.95		30,854,452.42	181,330,236.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2,795.15	928,116.95		-1,594,448.11	933,293.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728,886.59	188,230,041.57		13,289,982.48	178,165,873.2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2,870,280.91	1,144,640,239.34		1,059,563,244.52	881,397,371.3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6,599,167.50	1,332,870,280.91		1,072,853,227.00	1,059,563,244.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夏印增
220201107463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2018年
林主印晓
2202030021310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晓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2016年12月31日年初余额	738,080,000.00			497,586,255.79				693,721,742.9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38,080,000.00			497,586,255.79				693,721,742.90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08,000.00			38,164,211.33	37,081,660.00			94,592,178.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08,000.00			38,164,211.33	37,081,660.00			94,592,178.96
1.股票发行的普通股	13,508,000.00			41,037,920.00	37,081,660.00			14,590,551.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51,588,000.00			535,750,467.12	37,081,660.00			100,542,942.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初余额	738,080,000.00				492,206,899.12				94,650,077.79	670,257,410.69	-9,754,634.94	1,985,439,752.66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38,080,000.00				492,206,899.12				94,650,077.79	670,257,410.69	-9,754,634.94	1,985,439,752.66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38,080,000.00				497,586,255.79				97,042,805.34	693,721,742.90	-13,592,484.26	2,012,838,319.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38,080,000.00				501,980,167.32				97,042,805.34	524,812,741.31	1,861,915,713.97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38,080,000.00				501,980,167.32				97,042,805.34	524,812,741.31	1,861,915,713.97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13,508,000.00				38,164,211.33	37,081,660.00			3,500,137.24	16,739,635.20	34,830,32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08,000.00				38,164,211.33	37,081,660.00			3,500,137.24	35,001,372.44	35,001,37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08,000.00				41,037,920.00	37,081,660.00					14,590,551.3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64,26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873,708.67						-2,873,708.6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500,137.24	-18,261,737.24	-14,761,600.0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500,137.24	-3,500,137.24	
3.其他										-14,761,600.00	-14,761,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51,588,000.00				540,144,378.65	37,081,660.00			100,542,942.58	541,552,376.51	1,896,746,037.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项目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38,080,000.00				496,600,810.65				94,650,077.79	518,039,793.39	1,847,370,681.83
2016年12月31日年初余额	738,080,000.00				496,600,810.65				94,650,077.79	518,039,793.39	1,847,370,681.83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79,356.67				2,392,727.55	6,772,084.22	14,545,03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79,356.67					23,927,275.47	23,927,275.4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379,356.67						5,379,356.6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392,727.55	-17,154,327.55	-14,761,600.00
2.对所有者分配									2,392,727.55	-2,392,727.55	
3.其他										-14,761,600.00	-14,761,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38,080,000.00				501,980,167.32				97,042,805.34	524,812,741.31	1,861,915,713.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717149339H; 注册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深圳街 99 号; 法人代表: 夏增文。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电力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自动化仪表、电子元件、应用软件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 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有储存(氢气、氧气、氮气)、无储存(砷烷、硼烷、磷烷、氯气、硫酸、盐酸、丙酮)零售、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设立时, 发起人投资入股 68,000,000 股; 2001 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2001]18 号文核准, 于 2001 年 2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 8.42 元并于 2001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证券代码 600360; 2005 年 9 月,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 200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18,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共计转增 118,000,000 股; 2007 年 1 月 15 日, 本公司向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环球银证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4,800,000 股; 2008 年 3 月,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60,8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共计转增 260,800,000 股。2011 年 5 月, 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1,6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 1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 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送红股 52,160,000 股, 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04,320,000 股, 共计增加股本 156,480,000.00 元。

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 60,000,000 股 A 股股票, 发行价格为 4.39 元/股。截至 2013 年 4 月 4 日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400,000.00 元, 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13,739,054.31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660,945.69 元。其中, 计入股本 60,000,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89,660,945.69 元。

公司 2017 年 8 月因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发行 198,000 股 A 股股票, 发行价格为 7.94 元/股。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收到股权激励对象出资款 1,572,120.00 元, 其中计入股本 198,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374,120.00 元。

公司 2017 年 12 月因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 1,331,000 股 A 股股票, 发行价格为 3.98 元/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止, 公司已收到 29 名激励对象投资款 52,973,800.00 元, 其中计入股本 13,310,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9,663,800.00 元。

经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 公司现股本为 751,588,00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股份限售股为 1,331,000 股, 无限售流通股为 738,278,000 股。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下属子公司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注	合并
3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4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5	深圳斯帕克电机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注：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转让所持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股权，自 2017 年 11 月起，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并表范围。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 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 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5.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5.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5.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 (续)

3.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 (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

3.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单项金额 30,000,000.00 元（含 30,000,000.00 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个别认定法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2%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90%	90%

3.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材料、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12.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续）

3.12.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续）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3 长期股权投资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35	3	2.77

3.15 固定资产

3.1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3	2.77
专用设备	10	3	9.70
通用设备	15	3	6.47
运输设备	10	3	9.7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0	3	9.7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 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8 无形资产

3.1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按使用年限 5-10 年平均摊销,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8.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改造扩建工程等	平均年限法	3-10 年

3.21 职工薪酬

3.21.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职工薪酬（续）

3.21.2 离职后福利

3.21.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1.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职工薪酬（续）

3.21.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1.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2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3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23.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23.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23.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23.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3.24.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 外销：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船只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2) 内销：以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3.24.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4.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政府补助

3.25.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5.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25.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5.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25.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政府补助（续）

3.25.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7.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7.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8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2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9.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9,771,051.24元。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6,909,281.88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合并利润表：本年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891,043.35元。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1,590,732.50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66,647.42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224,085.08元。公司利润表：本年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890,838.29元。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1,588,914.82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52,225.43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236,689.39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5%、6%、11%、13%及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注释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2012 年 4 月 20 日财税[2012]27 号)的规定以及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印发 2015 年度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5】893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可享受减免征收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2015、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 年企业所得税减半执行 12.5%的税率。

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征收。

本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执行 25%的所得税税率。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5,921.69			29,028.31
美元			-			-
港币			-			-
小计			35,921.69			29,028.3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36,630,452.32			1,299,869,431.90
美元	1,442,934.64	6.53	9,428,422.58	264,820.55	6.94	1,837,065.41
港币	603,379.44	0.84	504,370.91	1,751.88	0.89	1,567.08
小计			1,446,563,245.81			1,301,708,064.3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9,123,829.58			41,052,540.36
美元			-			-
港币			-			-
小计			129,123,829.58			41,052,540.36
合计			1,575,722,997.08			1,342,789,633.06

5.1.1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123,829.58	41,052,540.36
信用证保证金	-	-
合计	129,123,829.58	41,052,540.36

5.1.2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123,829.58	41,052,540.36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5,964,203.17	189,413,957.50

5.2.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140,322.47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85,140,322.47

5.2.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701,860.44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50,701,860.44	-

5.2.4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6,550,245.67 元，增加比例 66.81%，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末尚未到期的票据较多。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1,316,370.05	99.98	9,798,351.14	2.27	421,518,018.91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431,316,370.05	99.98	9,798,351.14	2.27	421,518,018.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80.00	0.02	92,180.00	100.00	-
合计	431,408,550.05	100.00	9,890,531.14		421,518,018.91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534,442.87	99.97	8,223,350.12	2.33	345,311,092.75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353,534,442.87	99.97	8,223,350.12	2.33	345,311,092.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80.00	0.03	92,180.00	100.00	-
合计	353,626,622.87	100.00	8,315,530.12		345,311,092.75

5.3.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余额单项金额 30,000,000.00 元 (含 30,000,000.00 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1,749,220.02	8,374,315.47	2.00
1 至 2 年	6,001,034.07	300,051.70	5.00
2 至 3 年	2,008,433.08	200,843.31	10.00
3 至 4 年	202,196.00	101,098.00	50.00
4 至 5 年	994,738.83	497,369.42	50.00
5 年以上	360,748.05	324,673.24	90.00
合计	431,316,370.05	9,798,351.14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5,862,578.38	6,917,251.56	2.00
1 至 2 年	4,123,786.54	206,189.33	5.00
2 至 3 年	2,115,500.28	211,550.03	10.00
3 至 4 年	1,002,401.78	501,200.90	50.00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430,175.89	387,158.30	90.00
合计	353,534,442.87	8,223,350.12	

5.3.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69,675.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因转让原并表子公司华升电子导致并表范围变化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94,674.23 元。

5.3.5 本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末应收关联方余额详见附注 8.6。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6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客户 1	客户	22,847,608.81	1 年以内	5.30
客户 2	客户	22,455,628.00	1 年以内	5.21
客户 3	客户	17,149,673.55	1 年以内	3.98
客户 4	客户	16,343,598.92	1 年以内	3.79
客户 5	客户	15,451,412.84	1 年以内	3.58
合计		94,247,922.12		21.86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903,805.79	76.14	24,229,062.17	75.27
1—2 年	3,698,338.58	14.90	2,480,876.10	7.71
2—3 年	597,220.04	2.40	346,969.17	1.08
3 年以上	1,628,027.76	6.56	5,130,881.99	15.94
合计	24,827,392.17	100.00	32,187,789.43	100.00

5.4.2 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供电公司	供应商	7,377,695.0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吉林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4,199,392.2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777,79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吉林市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590,544.6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州市粤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495,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440,421.89		

5.4.3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56,667.21	100.00	2,571,433.34	7.83	30,285,233.87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32,856,667.21	100.00	2,571,433.34	7.83	30,285,233.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2,856,667.21	100.00	2,571,433.34		30,285,233.87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63,862.49	100.00	1,934,225.79	11.34	15,129,636.70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	-	-	-	-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17,063,862.49	100.00	1,934,225.79	11.34	15,129,636.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063,862.49	100.00	1,934,225.79	11.34	15,129,636.70

5.5.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余额为单项金额 30,000,000.00 元 (含 30,000,000.00 元) 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050,262.37	521,005.25	2.00
1 至 2 年	4,584,303.91	229,215.20	5.00
2 至 3 年	170,186.93	17,018.69	10.00
3 至 4 年	104,317.00	52,158.50	50.00
4 至 5 年	2,004.00	1,002.00	50.00
5 年以上	1,945,593.00	1,751,033.70	90.00
合计	32,856,667.21	2,571,433.34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095,836.94	281,916.72	2.00
1 至 2 年	567,706.93	28,385.35	5.00
2 至 3 年	167,816.00	16,781.60	10.00
3 至 4 年	26,272.85	13,136.43	50.00
4 至 5 年	979,002.77	489,501.39	50.00
5 年以上	1,227,227.00	1,104,504.30	90.00
合计	17,063,862.49	1,934,225.79	

5.5.4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末其他应收关联方余额详见附注 8.6。

5.5.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9,788.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核销 0 元；因转让原并表子公司华升电子导致并表范围变化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102,580.75 元。

5.5.6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5,155,597.17 元，增加比例 100.17%，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转让设备款项尚未收回且支付部分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款及能源费等	17,964,595.81	1 年以内，1-2 年	54.68	468,918.01
吉林瑞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能源费	3,843,925.93	1 年以内	11.70	76,878.52
无锡明祥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6.09	40,000.00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52	10,000.0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52	10,000.00
合计		24,808,521.74		75.51	605,796.53

5.6 存货

5.6.1 存货分类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7,834,882.79	4,256,679.76	33,578,203.03
在产品	34,471,319.36	-	34,471,319.36
自制半成品	25,236,570.95	1,273,401.88	23,963,169.07
委托加工材料	18,897,961.90	-	18,897,961.90
库存商品	101,408,359.69	8,112,060.82	93,296,298.87
周转材料	-	-	-
合计	217,849,094.69	13,642,142.46	204,206,952.23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1,272,048.79	4,293,428.96	26,978,619.83
在产品	29,633,509.61	-	29,633,509.61
自制半成品	34,426,978.90	898,775.86	33,528,203.04
委托加工材料	17,324,527.05	-	17,324,527.05
库存商品	69,488,817.72	10,197,272.28	59,291,545.44
周转材料	315,869.69	-	315,869.69
合计	182,461,751.76	15,389,477.10	167,072,274.66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存货 (续)

5.6.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293,428.96	902,034.22	-	933,437.52	5,345.90	4,256,679.76
在产品	-	-	-	-	-	-
自制半成品	898,775.86	493,879.08	-	119,253.06	-	1,273,401.88
委托加工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10,197,272.28	2,538,255.40	-	4,620,003.68	3,463.18	8,112,060.82
周转材料	-	-	-	-	-	-
合计	15,389,477.10	3,934,168.70	-	5,672,694.26	8,809.08	13,642,142.46

5.6.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领用	-
自制半成品	年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按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领用和销售	-
库存商品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已部分对外销售，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本年无转回	-

本期因转让原并表子公司华升电子导致并表范围变化转出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8,809.08 元。

5.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2,825,560.32	5,121,049.29

5.7.1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2,295,488.97 元，减少比例 44.82%，减少原因主要系期末待抵扣进项税较少。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联营企业									
上海稳先微电 子有限公司	3,087,907.56	-	-	-158,492.38	-	-	-	-	2,929,415.18
深圳吉华微特 电子有限公司	4,005,138.54	-	-	3,226,272.99	-	-	-	-	7,231,411.53
合计	7,093,046.10	-	-	3,067,780.61	-	-	-	-	10,160,826.71

5.8.1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3,067,780.61 元, 增加比例 43.25%, 增加原因主要系按权益法核算增加当期投资收益。

5.8.2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投资性房地产

5.9.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45,874.79	-	35,845,874.7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外购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35,845,874.79	-	35,845,874.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868,229.48	-	10,868,229.48
2.本期增加金额	1,005,611.89	-	1,005,611.89
(1) 计提或摊销	1,005,611.89	-	1,005,611.8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11,873,841.37	-	11,873,841.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72,033.42	-	23,972,033.42
2.期初账面价值	24,977,645.31	-	24,977,645.31

5.9.2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投资性房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固定资产

5.10.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6,636,876.25	1,140,859,190.07	15,730,425.86	209,098,547.72	94,300,089.73	2,256,625,129.63
2.本期增加金额	16,607,839.09	73,503,982.69	3,324,002.34	6,051,717.85	960,848.05	100,448,390.02
(1) 购置	-	6,144,374.56	3,324,002.34	3,729,253.76	960,848.05	14,158,478.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6,607,839.09	67,359,608.13	-	2,322,464.09	-	86,289,911.3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40,409,706.66	651,731.79	5,473,518.61	182,835.26	46,717,792.32
(1) 处置或报废	-	40,409,706.66	651,731.79	-	50,962.46	41,112,400.91
(2) 其他减少	-	-	-	5,473,518.61	131,872.80	5,605,391.41
4.期末余额	813,244,715.34	1,173,953,466.10	18,402,696.41	209,676,746.96	95,078,102.52	2,310,355,727.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2,226,100.52	713,122,686.51	9,950,758.90	111,515,806.44	41,175,749.68	1,107,991,102.05
2.本期增加金额	25,227,626.99	77,096,728.52	1,434,201.38	9,675,343.06	5,644,607.99	119,078,507.94
(1) 计提	25,227,626.99	77,096,728.52	1,434,201.38	9,675,343.06	5,644,607.99	119,078,507.94
3.本期减少金额	-	30,370,601.80	494,951.39	5,190,290.30	157,409.52	36,213,253.01
(1) 处置或报废	-	30,370,601.80	494,951.39	-	48,907.33	30,914,460.52
(2) 其他转出	-	-	-	5,190,290.30	108,502.19	5,298,792.49
4.期末余额	257,453,727.51	759,848,813.23	10,890,008.89	116,000,859.20	46,662,948.15	1,190,856,356.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5,790,987.83	414,104,652.87	7,512,687.52	93,675,887.76	48,415,154.37	1,119,499,370.35
2.期初账面价值	564,410,775.73	427,736,503.56	5,779,666.96	97,582,741.28	53,124,340.05	1,148,634,027.5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固定资产（续）

5.10.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 91,048,407.23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无形资产中原值为 5,920,791.28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70,000,000 元短期借款（附注 5.15）的抵押物；固定资产中原值为 281,571,553.90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无形资产中原值为 29,176,272.9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公司发行面值为 320,000,000 元公司债券（附注 5.24）的抵押物。

5.10.3 本期其他减少系出售华升电子股权导致其所有资产不再纳入并表范围。

5.10.4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1 在建工程

5.11.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电力电子器件基地项目	192,832,440.01	-	192,832,440.01	184,337,368.41	-	184,337,368.41
设备、系统及安装	12,762,282.30	-	12,762,282.30	73,198,831.95	-	73,198,831.95
厂区工程	20,815.38	-	20,815.38	2,737,613.33	-	2,737,613.33
合计	205,615,537.69	-	205,615,537.69	260,273,813.69	-	260,273,813.69

5.11.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电力电子器件基地项目	-	184,337,368.41	8,495,071.60	-	-	-	-	-	-	-	自有	192,832,440.01
设备、系统及安装	-	73,198,831.95	20,641,795.60	81,078,345.25	-	-	-	-	-	-	自有	12,762,282.30
厂区工程	-	2,737,613.33	2,494,768.11	5,211,566.06	-	-	-	-	-	-	自有	20,815.38
合计		260,273,813.69	31,631,635.31	86,289,911.31	-							205,615,537.69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无形资产

5.12.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及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552,811.25	2,355,939.77	76,525,632.50	227,434,383.5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533,935.73	37,268,233.93	37,802,169.66
(1)处置	-	533,935.73	37,268,233.93	37,802,169.66
(2)其他减少	-	-	-	-
4.期末余额	148,552,811.25	1,822,004.04	39,257,398.57	189,632,213.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668,963.44	1,062,143.51	63,600,493.01	93,331,599.96
2.本期增加金额	2,971,060.08	169,939.29	3,597,450.61	6,738,449.98
(1)计提	2,971,060.08	169,939.29	3,597,450.61	6,738,449.98
3.本期减少金额	-	533,935.73	37,258,483.93	37,792,419.66
(1)处置	-	533,935.73	37,258,483.93	37,792,419.66
(2)其他转出	-	-	-	-
4.期末余额	31,640,023.52	698,147.07	29,939,459.69	62,277,630.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912,787.73	1,123,856.97	9,317,938.88	127,354,583.58
2.期初账面价值	119,883,847.81	1,293,796.26	12,925,139.49	134,102,783.56

5.12.2 无形资产期末抵押情况详见附注 11.1。

5.12.3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长期待摊费用

5.13.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高额备件	998,768.76	-	721,104.05	-	277,664.71	
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	70,388.38	-	29,126.16	-	41,262.22	
国债转贷担保费	73,333.97	-	19,999.92	-	53,334.05	
租入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6,215.51	-	6,215.51	-	-	
合计	1,148,706.62	-	776,445.64	-	372,260.98	

5.13.2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776,445.64 元，减少比例 67.59%，减少原因主要系部分项目本期摊销完毕所致。

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92,399.21	21,949,328.12	3,083,401.12	20,556,007.39
应付职工薪酬及预提费用	462,506.24	3,083,374.92	749,377.81	4,995,852.1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938,412.51	26,256,083.42	4,807,000.01	32,046,666.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24,168.74	16,827,791.54	3,282,068.47	21,713,789.78
合计	10,217,486.70	68,116,578.00	11,921,847.41	79,312,316.02

5.14.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3,438,666.95	156,257,779.67	27,899,176.88	185,994,512.54
合计	23,438,666.95	156,257,779.67	27,899,176.88	185,994,512.5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5.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的主要原因为：根据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国税发（2005）36 号文“关于印发《支持国有企业改革若干税收优惠措施》的通知”，“工业企业在 2004 年 7 月 1 日后新购置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除外），可在现行规定折旧年限的基础上，按不高于 40%的比例缩短折旧年限。工业企业在 2004 年 7 月 1 日前购置并尚未折旧完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除外），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在尚未折旧年限的基础上按不高于 40%的比例缩短折旧年限。”本公司根据要求将财务处理金额与申报税前扣除金额之间形成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差异计入“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中核算。

5.14.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4,154,778.82	5,083,225.67
应付职工薪酬	-	1,177,000.00
可抵扣亏损	63,992,602.62	90,994,385.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合计	68,147,381.44	97,254,611.23

5.14.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7 年	-	22,039,054.93	
2018 年	15,598,663.35	17,478,165.37	
2019 年	21,492,108.76	25,816,065.34	
2020 年	8,613,880.98	13,407,411.67	
2021 年	11,572,273.14	12,253,688.25	
2022 年	6,715,676.39	-	
合计	63,992,602.62	90,994,385.56	因转让华升电子股权，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其可弥补亏损数据随之转出

5.15 短期借款

5.15.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
保证借款	705,750,000.00	867,543,0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
合计	955,750,000.00	867,543,000.00

5.15.2 短期借款期末抵押担保情况见附注 8.5.3。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6 应付票据

5.16.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0,924,547.87	96,816,032.3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60,924,547.87	96,816,032.35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260,924,547.87 元。

5.16.2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64,108,515.52 元，增加比例 169.51%，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末未到期支付的票据增加所致。

5.17 应付账款

5.17.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9,377,650.37	230,311,597.52
1 年以上	19,910,498.02	27,255,662.86
合计	259,288,148.39	257,567,260.38

5.17.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8 预收款项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80,365.10	1,395,158.66
1 年以上	49,616.69	233,933.11
合计	2,329,981.79	1,629,091.77

5.18.1 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8.2 预收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00,890.02 元，增加比例 43.02%，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末预收款未完成的销售业务增加所致。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9 应付职工薪酬

5.19.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7,000.00	152,041,128.92	140,743,902.86	12,744,226.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566,475.99	21,566,475.9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447,000.00	173,607,604.91	162,310,378.85	12,744,226.06

5.19.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7,000.00	133,511,509.40	122,214,283.34	12,744,226.06
2.职工福利费	-	5,109,913.15	5,109,913.15	-
3.社会保险费	-	8,279,464.06	8,279,464.06	-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	6,587,223.07	6,587,223.07	-
(2)、工伤保险费	-	1,115,004.98	1,115,004.98	-
(3)、生育保险费	-	577,236.01	577,236.01	-
4.住房公积金	-	4,752,312.71	4,752,312.71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87,929.60	387,929.6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447,000.00	152,041,128.92	140,743,902.86	12,744,226.06

5.19.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0,826,923.43	20,826,923.43	-
2.失业保险费	-	739,552.56	739,552.5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1,566,475.99	21,566,475.99	-

5.19.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1,297,226.06 元, 增加比例 780.73 %, 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末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应交税费

税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715,823.59	1,403,875.31
企业所得税	12,235,709.31	1,581,045.85
个人所得税	453,278.21	246,188.89
城建税	6,174.34	131,557.60
教育费附加	4,116.23	93,969.72
其他	372,439.69	1,035.00
合计	15,787,541.37	3,457,672.37

5.20.1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329,869.00 元，增加比例 356.59%，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尚未支付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多所致。

5.2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65,696.58	1,026,011.51

5.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3,675,683.92	16,744,981.65
1 年以上	31,834,446.10	27,773,978.37
合计	75,510,130.02	44,518,960.02

5.22.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22.2 年末其他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22.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对方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有限公司	11,247,831.83	未到期
吉林市高新产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220,000.00	未到期
POWRSEMI INTERNATIONAL	1,990,016.46	未到期
长春长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99,625.00	未到期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	1,147,710.00	未到期
合计	18,305,183.29	

5.22.4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30,991,170.00 元，增加比例 69.61%，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期末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较多所致。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长期借款

5.23.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转贷	1,600,000.00	2,100,000.00

5.23.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名称	币种	借款条件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转贷资金	人民币	保证借款	1,600,000.00	2,100,000.00

5.24 应付债券

5.24.1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公司债	100.00	2012/4/10	7 年	314,465,000.00

5.24.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公司债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年末余额
面值	320,000,000.00	-	-	320,000,000.00
应计利息	18,275,555.49	25,599,999.96	25,600,000.00	18,275,555.45
利息调整	-1,987,443.63	911,023.24	-	-1,076,420.39
合计	336,288,111.86	26,511,023.2	25,600,000.00	337,199,135.06

5.25 递延收益

5.25.1 递延收益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046,666.75	450,000.00	6,240,583.33	26,256,083.4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递延收益(续)

5.25.2 政府补助情况

政府补助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国家信息产业部项目拨款	180,000.00	-	18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补助	2,666,666.75	-	500,000.00	-	2,166,666.75	与资产相关
国家电子行业产业化补助	6,400,000.00	-	1,600,000.00	-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电子信息产业引导项目补助	800,000.00	-	200,000.00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扩大内需专项资金拨款	2,400,000.00	-	600,000.00	-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拨款	500,000.00	-	100,000.00	-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56,000.00	-	64,000.00	-	192,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高新技术科技创新项目补助	100,000.00	-	20,000.00	-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24,000.00	-	32,000.00	-	192,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补助	7,920,000.00	-	1,160,000.00	-	6,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引 导资金项目	1,600,000.00	-	800,000.00	-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 项资金	1,000,000.00	-	100,000.00	-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0	-	100,000.00	-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创新型科技企业资金	950,000.00	-	331,250.00	-	618,75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高新区科技项目发展资金	1,000,000.00	-	333,333.33	-	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污染减排和大气污染防治专 项资金	1,200,000.00	-	120,000.00	-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级经济结构战略调整引导资 金	2,000,000.00	-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计划项 目扶持资金	350,000.00	150,000.00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环保专项资金资助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助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	300,000.00	-	-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046,666.75	450,000.00	6,240,583.33	-	26,256,083.4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6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8,080,000.00	13,508,000.00	-	-	-	13,508,000.00	751,588,000.00

5.26.1 本年变动

(1)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中 5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投资款 1,572,12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98,000.00 元；出资额溢价部分 1,374,120.00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 2017 年 12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授予 29 名激励对象共 1,33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9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29 名激励对象出资款人民币 52,973,80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3,310,000 元，出资额溢价部分 39,663,800 元全部作为资本公积。

期末股本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 6439 号验资报告验证。

5.27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6,431,076.97	41,037,920.00	-	507,468,996.97
其他资本公积	31,155,178.82	1,929,768.00	4,803,476.67	28,281,470.15
合计	497,586,255.79	42,967,688.00	4,803,476.67	535,750,467.12

5.27.1 公司股东于 2017 年 8 月、12 月进行增资，出资额溢价部分共计 41,037,920.00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详见 5.26。

5.27.2 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达标，冲回已分摊股份支付费用减少资本公积 4,803,476.67 元；分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资本公积 1,929,768.00 元。

5.28 库存股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激励	-	37,081,660.00	-	37,081,660.00

5.28.1 根据本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按照 2017 年发行权益总额的 70%，金额为 37,081,660.00 元，在取得该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7,042,805.34	3,500,137.24	-	100,542,942.58

5.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3,721,742.90	670,257,410.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3,721,742.90	670,257,410.69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53,828.23	40,618,659.7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00,137.24	2,392,727.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761,600.00	14,761,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0,313,833.89	693,721,742.9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31.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27,303,016.15	1,291,170,201.40	1,388,816,524.54	1,118,590,484.53
其他业务	7,587,283.18	5,329,715.65	7,046,991.92	3,792,140.18
合计	1,634,890,299.33	1,296,499,917.05	1,395,863,516.46	1,122,382,624.71

5.31.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501,986,077.60	1,177,432,267.59	1,362,951,648.51	1,100,432,088.55
商业	114,337,718.95	110,924,466.62	15,407,230.34	15,407,230.34
服务业	10,979,219.60	2,813,467.19	10,457,645.69	2,751,165.64
合计	1,627,303,016.15	1,291,170,201.40	1,388,816,524.54	1,118,590,484.53

5.31.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半导体器件	1,501,986,077.60	1,177,432,267.59	1,362,951,648.51	1,100,432,088.55
其他	125,316,937.55	113,737,933.81	25,864,876.03	18,158,395.98
合计	1,627,303,016.15	1,291,170,201.40	1,388,816,524.54	1,118,590,484.53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5.31.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712,422,319.39	564,622,875.26	602,581,920.43	482,638,371.44
华南地区	481,922,162.56	376,910,517.95	350,322,058.77	276,189,353.50
出口	283,290,527.38	228,265,629.01	323,903,031.49	267,237,708.73
其他地区	149,668,006.82	121,371,179.18	112,009,513.85	92,525,050.86
合计	1,627,303,016.15	1,291,170,201.40	1,388,816,524.54	1,118,590,484.53

5.31.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101,415,449.43	6.20
客户 2	74,838,350.06	4.58
客户 3	53,012,304.98	3.24
客户 4	43,688,198.39	2.67
客户 5	39,444,623.14	2.41
合计	312,398,926.00	19.10

5.32 税金及附加

5.32.1 税金及附加分类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税	-	244,277.75
城建税	5,228,679.00	5,780,279.57
教育费附加	3,734,770.68	4,128,760.37
印花税	749,595.73	737,973.63
房产税	6,501,467.04	6,678,067.44
土地使用税	6,017,002.32	6,016,517.38
合计	22,231,514.77	23,585,876.14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3 销售费用

5.33.1 销售费用分类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工资	11,072,167.97	8,728,513.16
运输费	10,455,167.04	8,053,892.01
销售渠道开发费	11,481,578.77	10,885,043.80
差旅费	3,073,305.69	2,843,056.87
办公费	875,871.09	1,711,207.79
其他费用	5,823,631.28	6,145,654.73
合计	42,781,721.84	38,367,368.36

5.3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31,566,466.24	27,502,160.26
研发费用	30,370,587.26	40,383,621.05
折旧费	16,716,214.33	17,543,503.45
税金	603,370.30	679,894.25
中介咨询费	10,098,214.85	5,289,487.01
社会保险费	11,217,192.25	10,376,877.40
办公费	3,546,043.69	2,663,999.54
财产保险费	1,216,446.64	1,427,930.80
其他费用	17,526,674.22	23,970,788.57
合计	122,861,209.78	129,838,262.33

5.35 财务费用

5.35.1 财务费用分类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61,805,846.65	56,389,230.25
减：利息收入	11,693,594.42	5,972,881.33
利息净支出	50,112,252.23	50,416,348.92
加：汇兑净损失	5,447,330.17	-5,582,283.93
手续费及其他	677,190.33	659,172.13
合计	56,236,772.73	45,493,237.1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坏账损失	2,409,463.55	-3,235,425.64
二、存货跌价损失	3,934,168.70	11,604,375.17
合计	6,343,632.25	8,368,949.53

5.37 投资收益

5.37.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7,780.61	-42,585.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654.51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801,643.84	2,735,205.48
合计	4,771,769.94	2,692,620.21

5.37.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上海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158,492.38	-99,292.41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3,226,272.99	56,707.14
合计	3,067,780.61	-42,585.27

5.37.3 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2,079,149.73 元，增加比例 77.22%，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经营情况较好，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5.38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损益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1,043.35	1,224,085.08
债务重组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合 计	891,043.35	1,224,085.08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9 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771,051.24	9,771,051.24

5.39.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说明
国家信息产业部项目拨款	18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补助	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国家电子行业产业化补助	1,6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电子信息产业引导项目补助	2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中央扩大内需专项资金拨款	6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拨款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64,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市高新技术科技创新项目补助	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国家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	1,16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2,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创新型科技企业资金	331,25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污染减排和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市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333,333.33	-	与资产相关	(1)
吉林省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1)
黄标车报废补贴	144,000.00	-	与收益相关	(2)
吉林省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引导资金项目	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3)
吉林省稳定岗位奖励	1,042,467.91	-	与收益相关	(4)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736,000.00	-	与收益相关	(5)
吉林省工业用电大户企业奖励	645,000.00	-	与收益相关	(6)
吉林省重点增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补助	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7)
其他	163,000.00	-	与收益相关	(8)
合计	9,771,051.24	-		

5.39.2 其他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9,771,051.24 元，增加原因主要系依据财会[2017]15 号文规定，当期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调整到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9 其他收益

5.39.3 政府补助主要明细

(1) 公司六英寸新型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二极管 (FRD) 研发及产业化、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及 CMOS 集成电路产业化等项目已完成，相关资产均投入使用。递延收益中与其相关的政府补助，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参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进行摊销，计入本年损益。

(2) 根据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吉林市黄标车报废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公司 2017 年收到了补贴 144,000.00 元

(3) 公司项目已完成，相关资金已投入使用，项目补助 800,000 元计入当期损益。

(4) 根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及各子公司收到稳岗补贴 1,042,467.91 元。

(5) 根据吉林市财政局印发《关于申报 2017 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的通知》，公司 2017 年收到补贴 736,000.00 元。

(6) 根据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对部分企业用电补贴精准调控的紧急通知》，公司 2017 年收到电费补助 645,000.00 元。

(7) 根据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统计局《关于申报 2016 年重点增量企业、重点大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和事后奖补项目的通知》，公司本年收到贴息补助 800,000.00 元。

(8) 公司本年收到专利费补助 133,000.00 元、电子商务补贴款 30,000.00 元。

5.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1,457,170.81	-	1,457,170.81
政府补助	-	11,140,675.72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其他	116,402.55	123,318.96	116,402.55
合计	1,573,573.36	11,263,994.68	1,573,573.36

5.40.1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9,690,421.32 元，减少比例 86.03%，减少原因主要系依据财会[2017]15 号文规定当期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调整到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30,0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66,754.92	-	566,754.92
其他	116,152.91	368,843.86	116,152.91
合计	682,907.83	398,843.86	682,907.83

5.41.1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284,063.97 元，增加比例 71.22%，增加原因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比上期增加。

5.4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52,982.56	1,125,695.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56,149.22	4,702,548.21
合计	9,496,833.34	5,828,243.94

5.42.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104,260,060.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032,507.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4,003.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2,534.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92,464.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40,079.88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383,472.58
其他 1*	-1,855,239.55
其他 2*	-531,115.55
所得税费用	9,496,833.34

*其他 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其他 2 主要为暂时性差异预计转回时的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差额的影响

5.42.2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3,668,589.40 元，增加比例 62.95%，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 12.5%的所得税率，而上期享受免税优惠。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4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11,693,594.42	5,972,881.33
受到限制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0,129,128.43
其他营业外收入	116,402.55	123,318.96
其他单位往来	874,185.84	3,814,265.47
收到的政府补助	3,980,467.91	9,684,675.74
合计	16,664,650.72	69,724,269.93

5.4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单位往来	4,411,296.49	15,392,135.24
保险费	1,216,446.64	1,427,930.80
技术开发费支出	16,001,846.54	23,605,744.92
运输及差旅费支出	15,788,462.50	12,091,377.45
办公费及水电能源费支出	6,267,267.87	8,222,848.20
其他支出及费用	36,570,199.99	28,008,837.73
合计	80,255,520.03	88,748,874.34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4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763,227.63	36,780,810.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343,632.25	8,368,949.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084,119.83	123,972,349.56
无形资产摊销	6,738,449.98	10,693,10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6,445.64	1,397,97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1,043.35	-1,224,085.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754.9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768,641.80	55,461,113.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1,769.94	-2,692,62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4,360.71	3,057,615.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60,509.93	1,644,932.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08,546.81	-29,628,004.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570,776.29	-17,629,280.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014,069.99	-169,961,003.57
其他	-122,078,186.10	55,508,48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78,870.33	75,750,345.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46,599,167.50	1,332,870,280.9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332,870,280.91	1,144,640,239.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728,886.59	188,230,041.5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44.2 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5,000,000.00	-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19,478.80	-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0,521.20	-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5,097,654.51	-
流动资产	10,510,460.96	-
非流动资产	306,598.92	-
流动负债	5,719,405.37	-
非流动负债	-	-

5.44.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446,599,167.50	1,332,870,280.91
其中：库存现金	35,921.69	29,02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46,563,245.81	1,301,708,064.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31,133,188.21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6,599,167.50	1,332,870,280.91

本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作为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不构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129,123,829.58 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5 外币货币性项目

5.4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42,934.64	6.5342	9,428,422.58
欧元	-	-	-
港币	603,379.44	0.8359	504,370.91
日元	-	-	-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491,434.41	6.5342	68,553,130.72
欧元	-	-	-
港币	3,228,203.09	0.8359	2,698,487.24
日元	-	-	-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32,043.25	6.5342	21,118,816.99
欧元	-	-	-
港币	-	-	-
日元	2,647,580.00	0.0579	153,249.8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6.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6.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吉林市	吉林市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销售	100.00	-	设立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半导体器件研发与生产	61.46	-	设立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吉林市	吉林市	集成电路、半导体分立器件、汽车电子等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90.50	-	设立
深圳斯帕克电机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集成电路、半导体分立器件、汽车电子等的研发与销售	-	90.50	设立
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	吉林市	电子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注	-	

注：深圳斯帕克电机有限公司系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本公司间接持股 90.50% 的孙公司。

注：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 年 10 月公司对外转让所持所有股权，2017 年 11 月起不再纳入并表范围。

6.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38.54%	574,850.14	-	-14,878,285.32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9.50%	-665,450.74	-	1,195,200.46

注：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已合并深圳斯帕克电机有限公司数据。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续)

6.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71,642,784.76	51,817,745.34	123,460,530.10	162,065,318.18	-	162,065,318.18	57,030,604.62	56,980,268.66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11,173,980.76	22,349,577.51	33,523,558.27	20,642,500.85	300,000.00	20,942,500.85	8,159,345.34	24,675,664.93
							32,835,010.27	13,249,208.22
							114,010,873.28	154,107,228.9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	-
							154,107,228.92	13,249,208.22
							-	-

6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6.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6.2.1 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	30.00	-	权益法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40.00	-	权益法

6.2.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160,826.71	7,093,046.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67,780.61	-42,585.2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067,780.61	-42,585.27

7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 5 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7.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7.2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和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务及营运资金需求。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及营运资金需求。

7.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港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7.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7.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计算机软硬件、 电子产品、通讯 器材系列产品等	20,715.00	23.08%	23.08%

曾涛通过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23.08%，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8.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6.1。

8.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6.2。

8.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周兴	原公司副总经理，于 2017 年 5 月不再担任副总经理
深圳市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8.5 关联方交易

8.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8.5.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	550,419.84
深圳市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	15,541.24

8.5.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9,852,535.48	8,030,008.15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产品	2,569,781.94	860,669.12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能源	579,831.07	20,334.00
深圳市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590,093.05	9,885,895.82
周兴	销售固定资产	59,560.24	-

8.5.2 关联租赁情况

8.5.2.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216,947.50	95,238.10

8.5.3 关联担保情况

8.5.3.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4	否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11.17	2018.11.16	否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8.01	2018.07.25	否

华微电子除为子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之外，还对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底，为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金额为 11,804,263.00 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8.5 关联方交易（续）

8.5.3 关联担保情况（续）

8.5.3.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17.02.13	2018.01.15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2,750,000.00	2017.02.16	2018.02.12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7.03.01	2018.02.21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04.01	2018.03.16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17.10.09	2018.09.21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17.07.31	2018.07.19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7.07.31	2018.07.05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17.07.31	2018.07.12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09.19	2018.07.10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9.19	2018.07.11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5.19	2018.05.18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8.22	2018.08.21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2.08	2018.12.07	否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7.06.22	2018.06.21	否

8.5.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64,125.82	1,930,488.02

8.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6.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895,185.06	17,903.70	545,118.41	10,902.37
应收账款	深圳市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7,831,868.12	233,682.41	6,739,581.64	340,245.1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17,964,595.81	468,918.01	5,108,353.66	102,167.07

8.6.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付账款	深圳市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10,393.53	10,393.53

9 股份支付

9.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份	1,331.00 万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份	1,350.80 万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份	648.76 万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一) 股票期权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总量为 1,57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为 1,411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为 159 万份，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 7.98 元/股。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 73 人一次性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共计 148.60 万份，剩余的 10.40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不予授予。本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 11.38 元/股。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

公司首次授予权益的原激励对象杜丽、杨志鹏、闫峰、鲁井亮 4 名人员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上述 4 名人员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全部注销，合计 12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由 425 人调整为 421 人。另有 67 名激励对象因 2015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无法参与第一期权益的行权，故公司对上述 6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第一期权益予以注销，合计 66.60 万份。由于上述事项，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78.60 万份，故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总量由 1,411 万份调整为 1,332.40 万份，授予的预留权益总量不变仍为 148.60 万份。因公司实施 2015 年、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利，按照《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7.98 元/股调整为 7.94 元/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1.38 元/股调整为 11.36 元/股。公司确定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授予的 354 名激励对象均可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 353.10 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实际收到 5 名激励对象投资款 157.212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 19.80 万元，出资额溢价部分 137.412 万元计为资本公积。

9 股份支付（续）

9.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续）

（二）限制性股票

2017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授予 29 名激励对象共 1,33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98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29 名激励对象投资款人民币 5,297.38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 1,331 万元，出资额溢价部分 3,966.38 万元计为资本公积。

9.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

5,992,848.00

-2,873,708.67

9.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9.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7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不合格，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已调减以前年度累计相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

10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11 承诺事项

11.1 以财产作抵押取得借款

抵押财产种类	抵押财产原值	抵押借款行	取得借款金额
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使用权	310,747,826.84	公司债	320,000,000.00
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使用权	96,969,198.51	中国进出口银行	70,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1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研究决定，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751,588,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总计派发红股现金股利 15,031,760.00 元。本方案尚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12.2 资产负债表日后股票发行计划情况说明

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 2018 年度配股方案。

1.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方式进行。
2. 本次配股的股份数量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 A 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 A 股股份总数基数确定，按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若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51,588,000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不超过 225,476,400 股。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的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上限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3. 本次配股最终配股价格将根据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股票市场交易的情况，在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原则下，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 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 亿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基地项目（二期）的建设。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配股方案。此外，本次发行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18 年 2 月 8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1 应收账款

14.1.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381,228.54	99.97	7,397,707.67	2.19	329,983,520.87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465,709.29	0.14	-	-	465,709.29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336,915,519.25	99.83	7,397,707.67	2.20	329,517,811.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80.00	0.03	92,180.00	100.00	-
合计	337,473,408.54	100.00	7,489,887.67		329,983,520.87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211,163.33	99.96	5,519,843.72	2.20	245,691,319.61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386,908.32	0.15	-	-	386,908.32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250,824,255.01	99.81	5,519,843.72	2.20	245,304,411.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80.00	0.04	92,180.00	100.00	-
合计	251,303,343.33	100.00	5,612,023.72		245,691,319.61

14.1.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余额单项金额 30,000,000.00 元(含 30,000,000.00 元)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1 应收账款(续)

1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3,033,898.98	6,660,677.98	2.00
1 至 2 年	2,598,125.44	129,906.27	5.00
2 至 3 年	86,560.00	8,656.00	10.00
3 至 4 年	202,196.00	101,098.00	50.00
4 至 5 年	994,738.83	497,369.42	50.00
5 年以上	-	-	-
合计	336,915,519.25	7,397,707.67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9,303,710.41	4,986,074.21	2.00
1 至 2 年	323,609.77	16,180.49	5.00
2 至 3 年	202,196.00	20,219.60	10.00
3 至 4 年	994,738.83	497,369.42	50.00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50,824,255.01	5,519,843.72	

14.1.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4.1.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77,863.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14.1.6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客户 1	客户	22,455,628.00	1 年以内	6.65
客户 2	客户	17,030,171.95	1 年以内	5.05
客户 3	客户	16,343,598.92	1 年以内	4.84
客户 4	客户	15,451,412.84	1 年以内	4.58
客户 5	客户	14,401,958.70	1 年以内	4.27
合计		85,682,770.41		25.39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2 其他应收款

14.2.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491,871.77	100.00	2,564,184.56	1.45	173,927,687.21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143,993,643.31	81.59	-	-	143,993,643.31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32,498,228.46	18.41	2,564,184.56	7.89	29,934,043.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6,491,871.77	100.00	2,564,184.56		173,927,687.2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992,000.31	100.00	1,797,220.99	1.04	171,194,779.32
（1）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157,148,383.80	90.84	-	-	157,148,383.80
（2）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15,843,616.51	9.16	1,797,220.99	11.34	14,046,395.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2,992,000.31	100.00	1,797,220.99		171,194,779.3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2 其他应收款（续）

14.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中，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并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期末余额，根据款项性质，不计提坏账准备。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692,823.62	513,856.47	2.00
1 至 2 年	4,584,303.91	229,215.20	5.00
2 至 3 年	169,186.93	16,918.69	10.00
3 至 4 年	104,317.00	52,158.50	50.00
4 至 5 年	2,004.00	1,002.00	50.00
5 年以上	1,945,593.00	1,751,033.70	90.00
合计	32,498,228.46	2,564,184.56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49,491.96	262,989.82	2.00
1 至 2 年	510,726.93	25,536.35	5.00
2 至 3 年	167,816.00	16,781.60	10.00
3 至 4 年	26,272.85	13,136.43	50.00
4 至 5 年	779,002.77	389,501.39	50.00
5 年以上	1,210,306.00	1,089,275.40	90.00
合计	15,843,616.51	1,797,220.99	

14.2.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2 其他应收款（续）

14.2.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26,238.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14.2.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259,274.5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259,274.59	债务豁免	CEO 办公会审批	是

14.2.6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加工费	124,383,426.24	1 年以内，1-2 年	70.48	-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能源费及往来款	19,610,217.07	1 年以内，1-2 年	11.11	-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款及能源费等	17,964,595.81	1 年以内，1-2 年	10.18	468,918.01
吉林瑞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能源费	3,843,925.93	1 年以内	2.18	76,878.52
无锡明祥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1.13	40,000.00
合计		167,802,165.05		95.08	585,796.53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3 长期股权投资

14.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子公司	121,686,318.88	-	121,686,318.88
联营企业	10,160,826.71	-	10,160,826.71
合营企业	-	-	-
合计	131,847,145.59	-	131,847,145.5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子公司	132,186,318.88	-	132,186,318.88
联营企业	7,093,046.10	-	7,093,046.10
合营企业	-	-	-
合计	139,279,364.98	-	139,279,364.98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4.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14.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子公司						
1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27,150,000.00	-	-	27,150,000.00	-	-
2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82,470,000.00	-	-	82,470,000.00	-	-
3 吉林华升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	13,500,000.00	24,000,000.00	-	-	-
4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12,066,318.88	-	-	12,066,318.88	-	-
合计	132,186,318.88	13,500,000.00	24,000,000.00	121,686,318.88	-	-

14.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二、联营企业								
1 上海稳先微电子有 限公司	3,087,907.56	-	-	-158,492.38	-	-	-	-
2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 限公司	4,005,138.54	-	-	3,226,272.99	-	-	-	-
合计	7,093,046.10	-	-	3,067,780.61	-	-	-	-

14.3.4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432,219.39 元,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对外转让华升电子全部股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1,438,782.96	1,079,367,024.47	1,212,319,750.92	1,007,025,593.36
其他业务	3,572,894.58	3,148,927.30	14,262,129.33	8,271,356.91
合计	1,345,011,677.54	1,082,515,951.77	1,226,581,880.25	1,015,296,950.27

14.5 投资收益

14.5.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7,780.61	-42,585.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其他	1,229,538.81	2,216,624.44
合计	-14,702,680.58	2,174,039.17

14.5.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上海稳先微电子有限公司	-158,492.38	-99,292.41
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	3,226,272.99	56,707.14
合计	3,067,780.61	-42,585.2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001,372.44	23,927,275.4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919,604.75	5,651,360.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333,168.75	93,251,095.00
无形资产摊销	6,700,405.57	10,565,05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6,445.64	1,388,90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0,838.29	-1,236,689.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791.9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098,222.59	51,162,242.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02,680.58	-2,174,03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7,927.97	2,214,65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60,509.93	1,644,932.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79,783.10	-31,672,42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920,510.26	-12,424,49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849,692.82	-143,444,937.78
其他	-74,902,916.57	43,764,10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9,754.88	42,617,037.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72,853,227.00	1,059,563,244.5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059,563,244.52	881,397,371.32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89,982.48	178,165,873.2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72,853,227.00	1,059,563,244.52
其中：库存现金	2,712.51	3,420.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2,850,514.49	1,032,707,68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26,852,134.65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853,227.00	1,059,563,244.52

本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作为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不构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80,048,046.55 元。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补充资料

15.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6,633.92	1,224,085.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71,051.24	11,140,675.72
债务重组损益	1,457,170.8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64	-275,524.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9,244.65	850,46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2,363.01	-49,969.12
合计	11,861,987.25	11,288,742.33

15.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	0.11	0.11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6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8 年 2 月 8 日



姓 名	陆士敏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3-08-05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广东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310110197308057011
Identity card No.	



陆士敏(31000003007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310000030073

证书编号: 3100000300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5年6月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莫旭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5113040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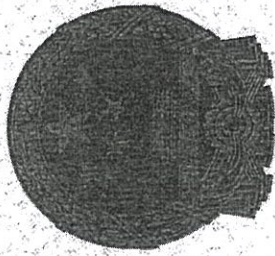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300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4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 年 4 月 3 日
/y /m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孙勇

办公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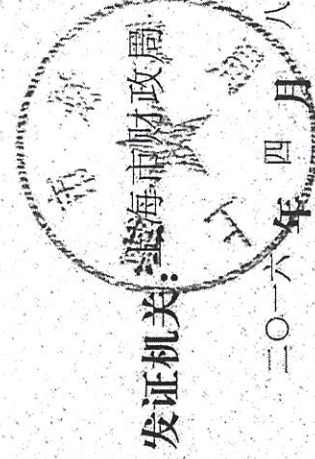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98) 153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68 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8 年 12 月 23 日 (转制日期 2013 年 11 月 20 日)

证书序号: NO. 017360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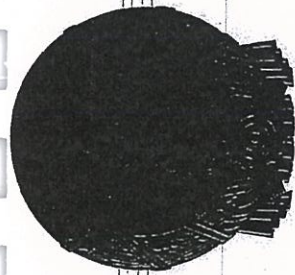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2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孙勇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10-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711240390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43 年 1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1 月 24 日